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1

##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500万股（含）至750万股（含）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25.00元/股（含），根据本次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为12,500万元（含）至18,75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后续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9日、2023年8月11日、2023年8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23-085、2023-086、2023-087的公司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回购公司股份。

###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